

# 2023年旅游业务合作协议(大全6篇)

在日常学习、工作或生活中，大家总少不了接触作文或者范文吧，通过文章可以把我们那些零零散散的思想，聚集在一块。范文怎么写才能发挥它最大的作用呢？下面是小编帮大家整理的优质范文，仅供参考，大家一起来看看吧。

## 旅游业务合作协议篇一

甲方：

法定代表人：

住所：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乙方：

法定代表人：

住所：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为共同发展旅游事业，加强商业与旅游业合作，保障旅客在旅游活动中的切身利益，为消费者提供最大优惠及安全，甲乙双方本着友好协作，互惠互利的原则，就双方组团旅游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本次旅游项目： 。

二、本次旅游期限：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三、本次旅游由甲乙双方共同承办

票价为人民币：每人 元/次(大写： )，费用包括往返空调大巴， 人/间宾馆住宿及景点门票，旅游安全人身意外伤害保险。

四、双方权利及责任

1. 甲方应积极宣传组织客源，全力推荐本次旅游项目。

2. 甲方以发放旅游代金券的形式负责向乙方提供旅游客员，委托乙方组团出游，旅游代金券票面为： 元(大写： )，由甲方向游客发放，乙方则负责向游客收取甲方所发放的旅游代金券，并且再向游客收取每人/次 元(大写： )现金，乙方承担本次旅游全程项目的落实及责任。

3. 乙方负责与游客协调或签订具体出游时间及相关事宜。

五、结算

本次旅游活动期限结束，由乙方财务人员按乙方所收取的代金券数量向甲方按每张 元(大写： )结算， 元(大写： )代金券自行作废。

六、违约责任

甲方若违约，应向乙方交纳违约金 万元(大写： )；乙方如有违约，需向甲方交纳违约金 万元(大写： )。如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给守约方造成的损失，违约方应将不足部分补足。

七、本协议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

八、本协议一式 份，双方各执 份，自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

九、争议解决

因合同的履行，双方发生争议，应优先友好协商，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 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起诉。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甲方代表签名:

签订地点:

乙方代表签名:

签订地点: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旅游业务合作协议篇二

甲方：（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以下简称乙方）

经过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同意，就双方以旅游电子商务平台为依托，开展旅游营销达成如下协议：

一、 乙方提供下列旅游线路由甲方负责营销旅游线路列表：

(列表不够自制附件)

二、据乙方提供的旅游线路(产品)，通过甲方旅游电子商务平台、预订热线开展旅游营销；甲方组织的旅游客户由乙方负责接待安排行程服务。

### 三、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为乙方发布、更新即时的旅游线路(产品)信息；同时通过网上宣传、营销扩大乙方旅游线路(产品)的知名度，促进旅客招徕。

2、甲方把握的旅游市场动态和旅客反馈的信息随时提供给乙方，双方共同制订适应旅游市场有竞争力的旅游新产品；同时甲方以庞大的旅游联盟体，通过旅游资源整合、互补、共享等联盟合作使乙方获得利润最大化。

3、甲方承销乙方旅游线路(产品)。甲方收到客户订单后，以电话、传真方式通知乙方，乙方应即时做出回复是否成交，乙方同意成交，应做好接待安排旅游行程服务工作；甲方应做到旅游客户信息的准确性，旅客行程如有变动应及时通知乙方取消接待。

4、乙方由于旅游淡旺季及节假日等原因，使乙方所提供的旅游线路内容及价格发生变动，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甲方以新的旅游线路内容及价格进行发布营销。

5、乙方应确保旅客行程的服务质量，不得变相加价或降低服务标准等损害旅客的行为，否则因此而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乙方负责，甲方不负任何责任。

### 四、利润分成

乙方同意按每一单旅游销售额\_\_\_\_\_ %提成给甲方，或者

按每人\_\_\_\_\_元作为佣金返回给甲方。

## 五、 结算

双方每发生一笔业务，乙方发送业务清单传真一份给甲方存底，每月结算一次，由双方财务人员按相关结算凭证对上月的业务进行结算。

## 六、 其它条款：

\_\_\_\_\_□

七、 本协议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

八、 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自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

九、 有效期： 年 月 日至年 月 日止。

甲方： 乙方：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代表： 代表：

业务负责人： 业务负责人：

开户名： 开户名：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签订日期： 签订日期：

地址： 签署地址：

## 旅游业务合作协议篇三

身份证号码： \_\_\_\_\_

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由、共同受益的原则，经过友好协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有关规定，就旅游线路合作事宜，在互惠互利的基础上达成以下合同，并承诺共同遵守。

### 第一条 甲方的责任

1. 双方签定合作合同后，甲方将为乙方开启注册号，乙方则自行保管后台修改密码并定期向甲方提供旅游线路信息。
2. 甲方为乙方提供良好的信息发布平台和后续服务。
3. 甲方为乙方销售旅游产品。

### 第二条 乙方的责任

1. 乙方为甲方提供详细的旅游线路信息。
2. 乙方按照甲方预订的旅游线路和人数接待客人。
3. 乙方负责代收甲方和客人确定的旅游款项。

### 第三条 甲方的义务

1. 甲方不断完善全国范围的旅游线路供应商的服务网络。
2. 甲方向乙方提出预订的旅游线路，并将旅客姓名、联系方式、出团日期传真至乙方，并报上甲方单位名称，以便于乙方工作人员及时、准确、周到服务。
3. 甲方负责每月提供详细对账单并督促乙方及时返佣，甲方提供相应的正规发票。

#### 第四条 乙方的义务

1. 乙方通过网络数据端口或传真、电邮形式为甲方及时传送最新的旅游线路信息。
2. 甲方预订旅游线路如出现变更或取消，乙方需提前通知甲方，否则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3. 乙方收到甲方传真后，及时为甲方订好旅游线路，待乙方收到旅游款后，及时将确认单回传给甲方。
4. 旅游线路价格及其他信息如有变更，乙方通过网络平台及时更新并知会甲方。

#### 第五条 结算价格与结算方式

1. 本合同甲乙双方之间发生的一切费用，以人民币进行结算或支付。
2. 结算价格：乙方相甲方提供的旅游线路价格必须是同行优惠价。
3. 结算方式：票款支付采用转帐方式。
4. 乙方应指定专人跟进甲方的旅游线路预订和结算。

5. 甲方在每月\_\_日前向乙方提供上月甲方各成员单位客人预订旅游线路的详细资料，包括客人姓名，人数，联系方式，日期，参团价格，优惠价格及返佣金额。经双方核对确认后，佣金由乙方在每月\_\_日前汇入甲方指定的账号，并由甲方向乙方开具发票。如果乙方未能按时汇款，甲方向乙方收取每日%的滞纳金；若甲方客户已预付旅游款给甲方，甲方扣除佣金仍需要支付乙方费用时，甲方在出团前将\_\_\_\_%的团款打给乙方，剩余\_\_\_\_%在客人返回前打给乙方。

6. 所有用《旅游网-旅游线路预订通知单》预订旅游线路的佣金，由\_\_\_\_旅游网法人单位，旅游信息服务有限公司，负责统一结算。

全称：\_\_\_\_\_；开户银行：\_\_\_\_\_；银行帐号：\_\_\_\_\_。

## 第六条 违约责任

1. 未按合同规定提供相应的服务，价格造成甲方损失的，由乙方负责（发生不可抗力的情况除外）。
2. 甲方预订旅游线路时应保证旅游款支付的及时、准确，对因旅游款支付不及时给乙方造成损失的，由甲方负责。
3. 甲方客人确定参团后因故无法成行所造成的损失，将由甲方客人赔偿该费用（视取消行程的时间，按照旅游国家旅游合同规定办理）。

## 第七条 保密责任

一方对因旅游线路合作而获知的另一方的商业机密负有保密义务，不得向有关其他第三方泄露，但中国现行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或经另一方书面同意的除外。



## 第八条 补充与变更

本合同可根据各方意见进行书面修改或补充，由此形成的补充合同，与合同具有相同法律效力。

## 第九条 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因有不可抗力致使全部或部分不能履行本合同或迟延履行本合同，应自不可抗力事件发生之日起日内，将事件情况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自事件发生之日起日内，向另一方提交导致其全部或部分不能履行或迟延履行的证明。

## 第十条 争议的解决

1. 本合同书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管辖。

2. 本合同各方当事人对本合同有关条款的解释或履行发生争议时，应通过友好协商的方式予以解决。如果经协商未达成书面合同，则任何一方当事人均有权选择下列第\_\_\_\_种方式解决：

(1) 将争议提交\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2) 依法向\_\_\_\_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第十一条 权利的保留

任何一方没有行使其权利或没有就对方的违约行为采取任何行动，不应被视为对权利的放弃或对追究违约责任的放弃。任何一方放弃针对对方的任何权利或放弃追究对方的任何责任，不应视为放弃对对方任何其他权利或任何其他责任的追究。所有放弃应书面做出。

## 第十二条 后继立法

除法律本身有明确规定外，后继立法（本合同生效后的立法）或法律变更对本合同不应构成影响。各方应根据后继立法或法律变更，经协商一致对本合同进行修改或补充，但应采取书面形式。

### 第十三条 生效条件

1. 本合同自双方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在本合同上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各方应在合同正本上加盖骑缝章。
2. 本合同一式份，具有相同法律效力。各方当事人各执份，其他用于履行相关法律手续。

## 旅游业务合作协议篇四

甲方：\_\_\_\_\_（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_\_\_\_\_（以下简称乙方）

一、本次旅游项目：\_\_\_\_\_青岩寺歪脖老母两日游

三、本次旅游由甲乙双方共同承办。

票价为人民币：\_\_\_\_\_每人100元/次，费用包括往返空调大巴，二正一早用餐，4—6人/间宾馆住宿及景点门票，旅游安全人身意外伤害保险。

四、双方权利及责任：\_\_\_\_\_

- 1、甲方应积极宣传组织客源，全力推荐本次旅游项目。
- 2、甲方以发放旅游代金券的形式负责向乙方提供旅游客员，委托乙方组团出游，旅游代金券票面

为：\_\_\_\_\_65元，由甲方向游客发放，乙方负责向游客收取甲方所发放的旅游代金券，并再向游客收取每人/次35元现金，乙方承担本次旅游全程项目的落实及责任。甲方不承担任何费用及责任。

3、乙方负责与游客协调或签订具体出游时间及相关事宜。

五、结算：\_\_\_\_\_本次旅游活动期限结束，由乙方财务人员按乙方所收取的代金券数量向甲方按每张5元结算，65元代金券自行作废。

六、违约：\_\_\_\_\_乙方如有违约，需向甲方交纳违约金5万元。

七、其它条款：\_\_\_\_\_.

八、本协议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

九、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自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

签订日期：\_\_\_\_\_

## 旅游业务合作协议篇五

发包方：\_\_\_\_\_ (以下简称甲方)

开发商：\_\_\_\_\_ (以下简称乙方)

一、合作开发范围

二、开发经营期限

三、旅游开发投资规模

#### 四、旅游收入分配

2、景区门票收入之外的旅游经营收入，甲方不参与利益分配，属投资商所有；

#### 五、双方义务

甲方义务：

- 1、负责向上级旅游主管部门申报金川乡旅游开发项目有关事宜和相关手续；
- 3、负责与村委会签订旅游开发委托书(并作为本合同附件)；
- 4、负责景区公路的建设、维修，徽派民宅的维修保养；
- 5、负责旅游区内的林政管理；
- 6、协助处理社会治安；
- 7、负责协调处理好与当地村民关系；
- 8、负责动员村民配合旅游开发种植所需的农作物；
- 9、协助乙方落实该景区旅游规划的具体执行；
- 10、保证景区内的“三通”问题，即路通、电通、水通；

乙方的义务：

- 1、负责景区开发的所有投入；
- 2、负责提供景区整体规划，并报甲方及旅游管理部门审批、备案；

- 3、有按期缴交甲方门票收入分成的义务；
- 4、有按开发项目和开发时间完成旅游开发的义务；
- 5、负责建设景区内的旅游步道；
- 6、有保护当地资源的义务；
- 7、有照章缴交税费的义务；
- 8、有引导当地村民发展旅游经济的义务；
- 9、负责落实“四统一”标准即统一规划、统一经营、统一管理、统一营销；

## 六、违约处理

2、乙方不履行合同规定，乙方所有投资的全部设施无偿归甲方所有；

## 七、其他事项：

1、甲方必须确保在开发范围内，不准他人在景区公路沿线、游步道和景点兴建任何建筑；

5、乙方在开发中涉及有关林木问题，需事先报告甲方，经有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实施；

6、如遇人力不可抗拒的因素，造成乙方经济严重损失，以致无力缴纳规费和门票收入，双方可协商解决或提请仲裁机关解决。

八、合同一式五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上报旅游局一份，景区所在村委会各一份，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九、合同未尽事宜可另行协补签协议，并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备注：\_\_\_\_\_。

甲方代表：\_\_\_\_\_ (签字) 乙方代表：\_\_\_\_\_ (签字)

甲方名称：\_\_\_\_\_ 乙方名称：\_\_\_\_\_

e - mail□ \_\_\_\_\_ e - mail□ \_\_\_\_\_

网址□ www. \_\_\_\_\_ 网址□ www. \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合同签定地点：\_\_\_\_\_

## 旅游业务合作协议篇六

与

桂林市环城水系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关于

福隆园项目合作

合同书

关于福隆园项目合作合同书本合同书在下列当事人之间签署：

甲方(受让方)：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地：广西桂林市翠竹路27-2号

法定代表人：陈青光董事长

乙方(转让方)：桂林市环城水系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住所地：广西桂林市丽君路2号丽泽苑

法定代表人：罗桂江董事长

鉴于：

a□甲方系一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的上市公司；

b□乙方系国有独资公司；

c□福隆园项目是经桂林市人民政府批准，与“两江四湖”工程配套的房地产开发项目；

d□甲乙双方拟就福隆园项目进行合作；

f□甲乙双方已达成由甲方收购乙方有关资产的合意。

为了规范双方行为的合法性，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过充分的协商，现就甲乙双方合作事宜达成一致意见。根据我国有关的法律、法规的规定，特订立本合同，供双方共同遵照执行。

## 1、释义

1.1在本合同中，除非文中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本合同《关于福隆园项目合作合同书》；

关于福隆园项目合作合同书

有关资产指资产转让合同中的有关资产；

审计基准日指20xx年6月30日为审计基准日；

合作交接日指甲方按本合同第3.2条将9,147.47万元汇入乙方银行账户的次日；

交割审计：指资产转让合同中的交割审计；

增发指甲方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募集资金的行为；

不可抗力指于发生前不可预料、发生时不能抗拒、对其结果亦不能避免从而导致合同一方不能按本合同之规定履行其义务的事件。

1.2除非文中另有说明，本合同书所提及的条款和附件仅指本合同书的条款和附件。

## 2、福隆园项目基本情况

14,000.007平方米土地为规划城市道路用地)。

## 3、合作内容

关于福隆园项目合作合同书的办证费、报建费、三通一平费用、回建等费用;c[]福隆园项目开发的所有收益归甲方享有。

3.2依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甲乙双方确认：截止至审计基准日，乙方已支付的前期土地开发费用共计16,447.47万元，乙方已预收的款项共计7,300万元。甲乙双方同意：甲方付给乙方已支付的前期土地开发费用暂按9,146.47万元(乙方在审计基准日前已支付的前期土地开发费用与乙方已预收的款项相抵后的余额：16,447.47—7,300=9,147.47)计算，该笔费用在甲方增



发成功，募集资金全部汇入甲方银行帐户之次日起三个工作日内，汇入桂林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公司设立的国有资产收益专户。

3.4甲方应付给乙方支付的福隆园项目的前期土地开发费以交割审计中确定的乙方已支付的前期土地开发费用及收取的款项为准，确定甲方最终付给乙方已支付的前期土地开发费用为：乙方已支付的前期土地开发费用—乙方已收取的款项。扣减甲方按3.2条付给乙方的9,147.47万元，甲方或乙方应在交割审计报告正式出具之日起30日内向对方支付补差或退款。

3.5乙方同意：在合作交接日向甲方移交福隆园项目的相关文件。

#### 4、违约责任

##### 4.1甲方的责任

甲方如未按本合同第3.2条向乙方支付前期费用的，则每迟延一日，甲方应按未付金额万分之三的比例向乙方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违约金。

##### 4.2乙方的责任

##### 关于福隆园项目合作合同书

乙方未按本合同第3.1条约定履行导致甲方未能享有福隆园项目开发收益的，乙方应赔偿甲方的损失。

4.3甲乙双方均须严格遵守本合同之规定。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规定的，导致另一方之一切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经济损失)，由违约方负责赔偿(遇不可抗力情况者除外)。

4.4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导致不能履行本合同之条款时，应立

即书面通知对方。在不可抗力事件存续时，受影响一方可暂时不履行有关之本合同条款，在不可抗力事件解除后，有义务尽速重新履约。

## 5、通知

有关本合同履行的任何通知均须采用书面形式，并送达到有关各方的下列地址：

甲方：广西桂林市翠竹路27-2号琴潭汽车客运站大楼

乙方：广西桂林市丽君路2号丽泽苑

## 6、生效、期限及终止

6.1本合同在资产转让合同生效时同时生效。

6.2双方同意本合同生效后，本合同将持续有效，直至其按第6.3条之规定被终止。

6.3本合同仅可在下列情况下终止或解除：

6.3.1乙方和甲方以书面形式同意终止本合同。

6.3.2因不可抗力致使本协议不可履行，经双方书面确认后本合同终止。

6.3.3本合同的一方严重违反本合同，致使对方不能实现合同目的，对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6.4除第6.3条所述的情况外，双方均不得无故单方终止本合同。

## 7、争议解决办法

若甲方与乙方因履行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事项而发生争议，双方均应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桂林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关于福隆园项目合作合同书

## 8、签署文本

本合同一式拾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双方签字盖章后甲方执捌份，乙方执贰份。

## 9、其他

9.1 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协商解决，但不影响本合同之执行。

9.2 对本合同的任何修改或补充，须由双方以书面形式作出补充合同，否则修改或补充不具法律效力。

9.3 如本合同部分条款依法或因其它原因终止或宣告无效，不影响其他条款的效力。

9.4 非经对方事先书面同意，本合同或其项下的任何权利或义务概不可由任何一方转让予任何第三方。

10、本合同签订地点：广西桂林市。

(此页以下无正文，签字页见下页)

关于福隆园项目合作合同书

(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与桂林市环城水系建设开发有限公司签署的《关于福隆园项目合作合同书》签字页)

甲方：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20xx年月日

乙方: 桂林市环城水系建设开发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20xx年月日